財經事務委員會

待議事項一覽表

(截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)

建議在事務委員會 會議上討論的時間

1.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21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21年施政報告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。

2021年10月

2. 香港金融管理局("金管局")工作簡報

金管局總裁、副總裁及高級助理總裁就金管局的工作定期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。

2021年10月

3.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("香港交易所")的發展策略及計劃

香港交易所於 2020 年 1 月 31 日展開有關 法團身份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諮詢,並 於 2020 年 10 月 30 日發表諮詢總結。在 2020 年 11 月 2 日的會議上,張華峰議員 建議邀請政府當局、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 委員會及香港交易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 有關課題。此外,部分其他委員建議邀請 香港交易所的代表向事務委員會簡介香港 交易所的未來發展策略及計劃。

在 2021 年 3 月 1 日的會議上,部分委員提及香港交易所在 2020 年年底就"主板盈利規定"進行的市場諮詢,並關注到提高盈利

待定

建議在事務委員會 會議上討論的時間

規定的建議或會對香港上市制度的競爭力帶來負面影響,以及可能不利於中小型公司尋求在主板上市。鑒於該諮詢文件建議在 2021 年 7 月實施新規定,委員強調事務委員會應盡快討論相關事官。

關於主板盈利規定,香港交易所已備悉委員的觀點和意見,並會因應諮詢期內接獲的意見考慮未來路向。香港交易所稍後會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有關諮詢總結的最新資料。

4. 內地規管改革對香港金融及資本市場的 影響

在 2021 年 8 月 9 日的會議上,葉劉淑儀 議員提到內地近日的規管改革,例如加緊 審查多家中資科網巨企,以及整頓私人補 習行業,包括禁止私人教育公司上市;她 建議邀請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述該等 改革對香港金融及資本市場的影響。

據政府當局所述,政府當局和金融監管機構均察覺到,內地宣布新規管措施的同時,股市亦見波動,但據當局觀察所得,股票、期貨和衍生工具市場持續有序和有效地運作,發揮交易、結算和風險管理功能。政府當局和金融監管機構會繼續監察市場,維持香港金融穩定。

關於規管措施對內地公司來港上市的影響,政府當局知悉有關措施的若干推行細節尚未公布。政府當局會繼續留意事態發展,一俟掌握更多資料,即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。

待定

建議在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的時間

政府當局計劃就待議事項第 3 項(即香港交易所的發展策略及計劃)向事務委員會簡報上市相關事宜的最新情況時,向事務委員會一併簡報此事的最新進展,並於2021年9月向事務委員會作出書面回應。

立法會秘書處 <u>議會事務部 1</u> 2021 年 8 月 30 日